

证券代码：601689

证券简称：拓普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45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会计司编写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（2024）》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，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。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，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。

2025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变更内容

由于应用指南的上述变化，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计入“营业成本”。

（二）变更日期

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，对相关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。

（三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(2024)》相关规定执行，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在“营业成本”项目列报。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三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，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0，对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：

受影响的报表项目	2023 年度（合并）		2023 年度（母公司）	
	调整前	调整后	调整前	调整后
销售费用	258,824,636.84	232,582,825.17	7,080,144.64	46,825.47
营业成本	15,163,117,900.35	15,189,359,712.02	5,618,321,371.32	5,625,354,690.49

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2025年4月22日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4月23日